

##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财达鑫享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十四次开放的公告

根据《财达鑫享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和《财达鑫享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的相关约定：“每3个月开放一次，开放期为每3个月结束后首2个交易日（如遇异常情况则顺延至下个交易日）；开放期内可以办理参与、退出业务。如遇特殊情况，管理人有权决定开放期提前或延后不超过10个交易日。”，本集合计划第十四次开放期为2023年3月16日至17日，投资者可以在开放期进行参与、退出。

本次开放后，本集合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4.3%/年。

本集合计划无参与费，无退出费。参与、退出是否成功以及相关数据以中登公司确认数据为准，具体参与、退出等事项请查阅本集合计划说明书，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（[www.95363.com](http://www.95363.com)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3月10日

